

陆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编号：〔2024〕524901 号

认定工伤决定书

申请人：四川世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

职工姓名：莫达顺 性别：男 身份证号码：452124*****2711

用人单位：四川世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

承建单位：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陆丰分公司

职业/工种/工作岗位：木工

事故地点：陆丰市碣石镇核电厂 5 号核岛 310° 处

事故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1 日 申请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29 日

工伤伤情（或职业病）诊断结论：

陆丰市第三人民医院：1. 皮肤裂伤；2. 牙折断。

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：1. 牙列部分缺失；2. 牙折裂；3. 残根。

2024 年 12 月 13 日受理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陆丰分公司的工伤认定申请后，根据提交的材料调查核实情况如下：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系广东陆丰核电厂 5、6 号机组核岛土建工程 5 号核岛反应堆厂房土建主体施工的承包单位，其将部分工程分包给四川世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。莫达顺系四川世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，受公司指派至广东省汕尾市陆丰市碣石镇核电厂 5 号核岛的谢军木工班班组从事木工工作。

2024 年 11 月 21 日 0 时 50 分，莫达顺在 5 号核岛 310° 处移动模板时，顶叉弹出导致口唇部位受伤。现场管理人员罗天、班组长谢军目睹其受伤经过。01 时 10 分，罗天将莫达顺送往陆丰市第三人民医院治疗。12 月 3 日，莫达顺前往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进一步就医。

莫达顺同志受到的事故伤害（或患职业病），符合 2019 版-《广东省

工伤保险条例》第九条第（一）项之规定，属于工伤认定范围，现予以认定（或视同）为工伤。

如对本工伤认定决定不服的，可自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陆丰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于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

注：本通知一式四份，社会保险行政部门、职工或者其近亲属、用人单位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各留存一份。